

##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申万宏源证券将于2020年7月2日起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业务规则、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及办理程序等相关规则以申万宏源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0190	中银新回报	002054	中银新财富A
001370	中银新趋势	002056	中银新财富C
002057	中银新机遇A	002261	中银宝利A
002058	中银新机构C	002262	中银宝利C
002430	中银丰利A	002461	中银珍利A
002431	中银丰利C	002462	中银珍利C
002434	中银宏利A	002502	中银腾利A
002435	中银宏利C	002503	中银腾利C
002535	中银鑫利A	002614	中银颐利A
002536	中银鑫利C	002615	中银颐利C
002616	中银益利A	003848	中银广利A
002617	中银益利C	003849	中银广利C
002618	中银裕利A	003850	中银锦利A
002619	中银裕利C	003851	中银锦利C
003966	中银润利A	007035	中银中债1-3年期国开债券指数
003967	中银润利C	006224	中银中债3-5年期农发行债券指数

####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66 或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http://www.bocim.com)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3

公司网站：[www.swhysc.com](http://www.swhysc.com)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货币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货币基金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管理人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能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日